

2024年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员会（本级）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员 会（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员会（本级）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市委、团省委的工作部署，制定共青团发展战略和规划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市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二）组织全市青少年积极参与珠海市精神文明建设，在青少年中开展思想政治道德教育；对团员青年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推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三）组织青年参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帮助青年学习现代化科学文化知识和劳动技能，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务竞赛和社会实践活动。

（四）组织青年参加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组织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体育和服务社会的志愿者活动，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年服务机构。

（五）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见和诉求，协同有关部门制订和宣传青少年发展政策法规；开展青少年社会工作，宣传和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

（六）开展青年交流与合作，加强同台湾、香港、澳门青年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发展与世界各国青年的友好关系；指导市青联、市学联和其他青年社团开展工作。

（七）受市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八）完成市委、团省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员会（本级）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内部行政管理、文秘、信息、调研、保密、档案、信访、工会、网站、计划生育和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管理，组织实施内部审计；负责统筹协调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负责团市委机关和指导下属单位党务、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

（二）组织部。负责全市团的组织建设和团干部队伍建设，协助管理下级团组织的领导班子；负责全市团干部培训及青年人才的培养和举荐工作；指导团的基层阵地建设，统筹协调团工委建设及工作开展；负责团的基层组织统计和信息化工作及团费收缴、管理；负责全市团内表彰工作。

（三）宣传与统战联络部。负责团员和青年工作的理论研究、宣传、思想教育，组织开展青少年思想政治道德教育；负责团的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承担网上共青团建设相关工作，开展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负责青年统战及外事联络工作，促进与其他地市、港澳台地区及海外青少年的交流合作；承担市青年联合会秘书处、市海归青年交流促进会秘书处的日常工作。

（四）青年发展部。组织青年开展就业创业、技能培训、职业发展等活动；研究拟定、协调、落实促进青年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青年参与对口帮扶、乡村振兴工作；指导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秘书处、市青年发展海洋产业促进会秘书处的工作。

（五）权益与社会工作部。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全市重大志愿服务

活动，指导青少年事务社工及志愿者队伍建设，管理全市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信息档案；负责市志愿者协会秘书处、市新业态青年协会秘书处日常工作；指导市青年志愿者协会、市12355青少年服务中心工作。

（六）学校与少年部（少先队珠海市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指导全市普通高校、中学（中职）的共青团和学生会（研究生会）工作及中、小学少先队工作，做好共青团、少先队组织衔接工作，指导全市推荐优秀少先队员入团工作；协同教育部门，组织学校开展思想教育和社会实践等活动，规划、指导学校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及开展相关培训；承担市学生联合会秘书处、少先队珠海市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单位预算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预算。本单位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青少年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3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1.5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9.32	本年支出合计	1,139.3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9.32	支出总计	1,139.3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39.32	1,129.32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1.54	1,031.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31.54	1,031.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69.14	569.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62.40	46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8	7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8	7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4	2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5	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8	17.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1	1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8	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9.32	666.92	472.4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1.54	569.14	462.4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31.54	569.14	462.4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69.14	56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62.40	0.00	462.4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8	7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8	7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4	2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5	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8	1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1	1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8	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1.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9.32	本年支出合计	1,139.3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9.32	支出总计	1,139.3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129. 32	666. 92	462. 4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031. 54	569. 14	462. 40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1, 031. 54	569. 14	462. 40
[2012901]行政运行	569. 14	569. 14	0. 00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62. 40	0. 00	462. 4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 28	78. 28	0. 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 28	78. 28	0. 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 24	25. 24	0. 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 35	35. 35	0. 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68	17. 68	0. 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 50	19. 50	0. 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 50	19. 50	0. 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 71	14. 71	0. 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 78	4. 78	0. 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66.9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42.48
[30101]基本工资	53.06
[30102]津贴补贴	296.38
[30103]奖金	40.9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6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113]住房公积金	49.6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4.20
[30201]办公费	7.0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2.21
[30207]邮电费	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1.5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
[30213]维修（护）费	4.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3.99
[30229]福利费	12.43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3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4
[30302]退休费	25.24
[310]资本性支出	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2.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40
[30227]委托业务费	9.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4.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7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15.30	115.30	0.00	0.00
“三公”经费	4.00	4.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00	2.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0	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0.00	1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	0.00	1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66.92	666.92	666.92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	666.92	666.92	666.9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42.48	542.48	542.4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20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4	25.24	25.2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72.40	472.40	462.40	1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珠海市委委员会	472.40	472.40	462.40	10.00	0.00	0.00	0.00	
党建经费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帮扶工作经费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挂职干部生活补助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和团十八大精神，预计开展民族地区挂职干部的接收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做好民族地区挂职干部的接收管理、岗位安排、生活保障等，预计达到培养青年人才、推动事业发展目标。
青年发展及培育工作经费	75.00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在市委市政府、团省委的指导下，通过谋划青年就业创业及乡村振兴工作、加强“青年之家”规范化建设等工作，解决青年的现实问题和迫切需求，以促进青年全面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真正体现“青年优先发展”理念。
青少年权益维护工作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1.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要求，做好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防控青少年轻生及针对青少年群体开展普法等预防违法犯罪性工作。 2.积极开展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等政法中心工作，发动志愿服务机构助力司法等部门开展工作，努力实现我市青少年违法犯罪现象进一步减少，社会力量进一步整合，专业化程度进一步提升。 3.继续做好12355青少年群体工作枢纽平台建设，安排专职社工及心理咨询师开展心理辅导、权益维护、成长指导等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港澳青年交流、深合区青年工作经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以及市委和上级团组织有关工作部署，举办湾区青年说、“展翅计划”港澳台大学生实习专项行动、大湾区调研实践行动、“港澳青年看祖国”等工作，建设运营“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家园”，组织珠海青年代表前往港澳参加系列交流活动，并接待港澳来访青年组织，推动珠港澳青年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不断引领青年投身粤港澳大湾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
少先队组织建设和主责主业工作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党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聚焦培养共产主义接班人，聚焦传承红色基因，聚焦政治启蒙和价值观塑造，把握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工作主线，坚持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实践教育相统一，不断推进少先队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团结、教育、引领广大少年儿童努力成长为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共青团组织建设和主责主业工作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1. 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区域化团建工作。①落实共青团改革；②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③加强团的基层建设。2. 学校共青团及学联工作。①为认真落实市委和团省委关于共青团改革攻坚和从严治团的新要求；②重点围绕落实团中央、团省委部署的“灯塔工程”、“青马工程”工作要求；③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切实做好青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④为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3. 青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切实做好青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青少年交响乐团艺术团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107.50	107.50	107.50	0.00	0.00	0.00	0.00	青少年交响乐团、艺术团工作经费共107.5万元，用于开展常态化工作：通过支付老师课酬、排演费用等支出项目以实现：1. 举办不少于5场公益演出，为青少年搭建自我展示与锻炼的平台；2. 开展不少于2场交流访问演出，促进各地市青少年文化交流沟通；3. 参与不少于2场业务相关比赛活动，通过参赛发掘团员潜力，提升青少年文艺专业水平；4. 其他根据需要开展的各类文艺活动等目标。
珠海福彩育苗计划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团市委依托市青少年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斗门区青少年宫开展“福彩育苗”活动，该举措不仅能充分发挥以上机构的校外教育阵地作用，还能有效降低团市委开展帮扶困项目成本，以更高质量完成预定目标。通过每年的“福彩育苗”活动，能够帮扶我市困难少年儿童，为他们提供更多更好的免费文化服务，促进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法律咨询费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为了保障本单位工作的合法、有序开展，预计开展法律顾问聘请和咨询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方面的日常性咨询、日常的尽职调查、参与项目谈判、文书审查及出具法律意见书等法律服务，预计达到合法高效开展工作、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的目的。
珠海市产业工人技能提升暨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专项经费（“圆梦计划”珠海产业青年赋能提升行动）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资助300名我市一线新生代产业工人就读2.5-5年的“高升专”“专升本”继续学历教育。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青年志愿服务发展与运作基金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1. 围绕党政中心工作，打造助力“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绿美珠海、珠澳同心、大学生社区实践青年志愿服务品牌项目。 2. 按照共青团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聚焦做实项目、做强体系、做大文化，推动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持续发展。 3. 深化珠澳合作，拓宽澳门青年志愿者参与珠海青年志愿服务渠道，形成常态化长效化合作机制，引领两地青年同心同向建设家园。
枢纽型社会组织建设和社会组织培育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青年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建设与社会治理创新，围绕组织专门培训（专业技能、权益维护、心理健康等）、开展职业导航、进行梦想孵化、提供展示平台、培育品牌项目、开展志愿服务等方面培育和发展服务项目和组织，团结引领青年围绕助力“百千万工程”、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党政中心工作发声出力，营造平安共建共享的城市氛围。
第十五届中国航展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广泛发动大学生参与航展志愿服务，着力在志愿者专业素质、外在形象、服务意识和外语能力等方面进步提高，细化和完善志愿者招募、选拔、培训、管理、激励与奖惩等各项环节和流程，打造一支优秀的志愿者队伍，向国际社会宣传、推介和展示珠海志愿者良好形象，使航展志愿者服务工作成为我市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39.32万元，比上年增加54.72万元，增长5.04%，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增加（第十五届中国航展经费和全球知名高校优秀青年人才实践项目经费）；支出预算1,139.32万元，比上年增加54.72万元，增长5.04%，主要原因是开展第十五届中国航展和全球知名高校优秀青年人才实践项目活动。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5.3万元，比上年增加47.07万元，增长68.98%，主要原因是工资和福利支出和物业管理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1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2.0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挂职干部生活补助	0.50	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和团十八大精神，预计开展民族地区挂职干部的接收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做好民族地区挂职干部的接收管理、岗位安排、生活保障等，预计达到培养青年人才、推动事业发展目标。
青年发展及培育工作经费	75.00	在市委市政府、团省委的指导下，通过谋划青年就业创业及乡村振兴工作、加强“青年之家”规范化建设等工作，解决青年的现实问题和迫切需求，以促进青年全面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真正体现“青年优先发展”理念。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青少年权益维护工作经费	16.00	1. 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要求，做好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防控青少年轻生及针对青少年群体开展普法等预防违法犯罪性工作。2. 积极开展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等政法中心工作，发动志愿服务机构助力司法等部门开展工作，努力实现我市青少年违法犯罪现象进一步减少，社会力量进一步整合，专业化程度进一步提升。3. 继续做好12355青少年群体工作枢纽平台建设，安排专职社工及心理咨询师开展心理辅导、权益维护、成长指导等工作。
粤港澳青年交流、深合区青年工作经费	13.00	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以及市委和上级团组织有关工作部署，举办湾区青年说、“展翅计划”港澳台大学生实习专项行动、大湾区调研实践行动、“港澳青年看祖国”等工作，建设运营“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家园”，组织珠海青年代表前往港澳参加系列交流活动，并接待港澳来访青年组织，推动珠港澳青年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不断引领青年投身粤港澳大湾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
少先队组织建设和主责主业工作经费	18.00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党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聚焦培养共产主义接班人，聚焦传承红色基因，聚焦政治启蒙和价值观塑造，把握增强少先队员荣誉感工作主线，坚持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实践教育相统一，不断推进少先队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团结、教育、引领广大少年儿童努力成长为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共青团组织建设和主责主业工作经费	40.00	1. 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区域化团建工作。 ①落实共青团改革；②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③加强团的基层建设。2. 学校共青团及学联工作。①为认真落实市委和团省委关于共青团改革攻坚和从严治团的新要求；②重点围绕落实团中央、团省委部署的“灯塔工程”、“青马工程”工作要求；③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切实做好青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④为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3. 青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切实做好青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青少年交响乐团艺术团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107.50	青少年交响乐团、艺术团工作经费共107.5万元，用于开展常态化工作：通过支付老师课酬、排演费用等支出项目以实现：1. 举办不少于5场公益演出，为青少年搭建自我展示与锻炼的平台；2. 开展不少于2场交流访问演出，促进各地市青少年文化交流沟通；3. 参与不少于2场业务相关比赛活动，通过参赛发掘团员潜力，提升青少年文艺专业水平；4. 其他根据需要开展的各类文艺活动等目标。
珠海福彩育苗计划	10.00	团市委依托市青少年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斗门区青少年宫开展“福彩育苗”活动，该举措不仅能充分发挥以上机构的校外教育阵地作用，还能有效降低团市委开展帮扶助困项目成本，以更高质量完成预定目标。通过每年的“福彩育苗”活动，能够帮扶我市困难少年儿童，为他们提供更多更好的免费文化服务，促进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法律咨询费	2.10	为了保障本单位工作的合法、有序开展，预计开展法律顾问聘请和咨询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方面的日常性咨询、日常的尽职调查、参与项目谈判、文书审查及出具法律意见书等法律服务，预计达到合法高效开展工作、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的目的。
珠海市产业工人技能提升暨企业员工培训“百万行”专项经费（“圆梦计划”珠海产业青年赋能提升行动）	54.00	资助300名我市一线新生代产业工人就读2.5-5年的“高升专”“专升本”继续学历教育。
青年志愿服务发展与运作基金	28.00	1. 围绕党政中心工作，打造助力“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绿美珠海、珠澳同心、大学生社区实践青年志愿服务品牌项目。2. 按照共青团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聚焦做实项目、做强体系、做大文化，推动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持续发展。3. 深化珠澳合作，拓宽澳门青年志愿者参与珠海青年志愿服务渠道，形成常态化长效化合作机制，引领两地青年同心同向建设家园。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枢纽型社会组织建设和社会组织培育	16.00	推动青年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建设与社会治理创新，围绕组织专门培训（专业技能、权益维护、心理健康等）、开展职业导航、进行梦想孵化、提供展示平台、培育品牌项目、开展志愿服务等方面培育和发展服务项目和组织，团结引领青年围绕助力“百千万工程”、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党政中心工作发声出力，营造平安共建共享的城市氛围。
第十五届中国航展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80.00	广泛发动大学生参与航展志愿服务，着力在志愿者专业素质、外在形象、服务意识和外语能力等方面进步提高，细化和完善志愿者招募、选拔、培训、管理、激励与奖惩等各项环节和流程，打造一支优秀的志愿者队伍，向国际社会宣传、推介和展示珠海志愿者良好形象，使航展志愿者服务工作成为我市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